

证券代码：688033

证券简称：天宜上佳

公告编号：2024-049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并
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独董办法》”）及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卢远瞩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远瞩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卢远瞩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公司董事会人数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独董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前，卢远瞩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卢远瞩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没有不同意见，亦无其他需特别说明或提醒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事项。卢远瞩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卢远瞩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任淑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淑彬先生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与规则，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焦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补选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拟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任淑彬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焦龙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之日起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进行调整，任期均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前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调整前委员会委员	调整后委员会委员
审计委员会	吴佩芳、卢远瞩、吴甦、吴武清（主任委员）	吴佩芳、焦龙、任淑彬、吴甦、吴武清（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	吴佩芳、杨铠磷、卢远瞩（主任委员）、吴甦、吴武清	吴佩芳、杨铠磷、任淑彬（主任委员）、吴甦、吴武清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佩芳、杨铠磷、卢远瞩、吴甦（主任委员）、吴武清	吴佩芳、杨铠磷、任淑彬、吴甦（主任委员）、吴武清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任淑彬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材料学博士，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现任北京科技大学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8年1月至今，在北京科技大学工作，现任教授、博士生导师。2021年7月至今，任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7月至今，任济南强锋新材料技术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4年9月至今，任北京集慧新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淑彬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焦龙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无党派人士，澳大利亚阿德雷德大学电气和电子工程专业及项目管理专业双硕士，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低空经济产业分会副会长。2009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哈尔滨哈飞空客复合材料制造中心有限公司生产部成型经理；2017年11月至2019年9月，任康得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公司中方负责人；2020年8月至今，任北京天仁道和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常州天启新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焦龙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

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